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5-057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25年7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30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30

4.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6. 参加会议的对象: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股东本人。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董监高及其配偶;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8. 会议议程: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思南路1560号综合楼一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

1.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1.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

1.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

1.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提案》 √

1.0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

2.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

2.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

2.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

三、投票说明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提案》

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提案》

1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1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18.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1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2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2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2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2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2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2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提案》

2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27.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四、投票说明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1.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1.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1.0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提案》

1.0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2.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2.0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2.0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外部监事的提案》

五、其他说明

1. 登记日期:2025年6月26日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26日 9:15-15:00, 2025年6月27日 9:30-11:30和13:00-15:00。

3. 会议出席对象:凡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股东本人。

4. 登记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思南路1560号综合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1801。

5. 登记联系人:电话:021-69969377。

6.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

7.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不收会务费, 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8. 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系统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 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 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9. 其他事项:无。

10. 提交法律意见书的机构:无。

11. 会议联系方式:无。

12. 会议咨询:无。

13. 其他:无。

14.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说明。

一、投票程序的说明:

1. 投票表决权的行使:

(1)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 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项选择;

(2)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在“赞成票”、“反对票”、“弃权票”三项中选择填报。

2. 投票表示意见的选择: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示股东对该项议案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对于其他议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

对于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 股东可以按照个人意愿选择对多项议案统一投票表决, 或者对单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4. 累积投票制:

对于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 股东可以累积投票, 即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等于其持有的股份数乘以待选董事、监事、股东代表监事等应选人数之和, 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集中投向某一个或几个候选人, 也可以分散投向两个或两个以上候选人。

5. 特别提示: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 分别投票选出董事、监事、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得票数多者当选。

6. 投票指示: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 分别投票选出董事、监事、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得票数多者当选。

7.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8.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9.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10.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11.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12.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13.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14.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15.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16.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17.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18.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19.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20.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21.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22.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23.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24.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人对同意该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25.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同意某候选人, 可以对其他候选人投出有效表决票。

26. 投票结果: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人所投选举票数不足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其他候选人投出的有效表决票, 视为投票